

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将审议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前认真审议了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一致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拟续聘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其在对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，客观、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，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2、同意公司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王东进、曹惠民、李学尧

2019 年 10 月 25 日